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在《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暨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补充公告》，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出现错误，现将相关事项更正如下：

一、会议审议事项

更正前：

- 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修订后）
- 2、《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修订后）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2 月 12 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更正后：

- 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修订后）
 - 1) 回购股份的方式
 - 2) 回购股份的用途
 - 3)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 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 5)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6) 回购股份的期限

2、《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修订后）

议案 1 下设 6 项子议案，须逐项表决。议案 1、议案 2 均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2 月 12 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提案编码

更正前：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修订后）	√
2.00	《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修订后）	√

更正后：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修订后）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6）
1.01	回购股份的方式	√
1.02	回购股份的用途	√

1.03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
1.0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
1.05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1.06	回购股份的期限	√
2.00	《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修订后)	√

三、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更正前：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1.00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修订后)			
2.00	《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修订后)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签字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注: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更正后: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修订后)			
1.01	回购股份的方式			
1.02	回购股份的用途			
1.03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1.0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1.05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06	回购股份的期限			
2.00	《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修订后)			

说明: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签字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 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 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

注: 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 多选无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注：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2日